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張淑貞

電話：04-7531899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c63000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伸港鄉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384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國慈孝家庭楷模選拔及表揚活動實施計畫(電子檔1個)(0384474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107年度全國慈孝家庭楷模選拔及表揚活動，請於107年3月9日（星期五）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將推薦書、家庭互動相片黏貼表（4-6張互動相片）及相關佐證資料逕寄至本縣家庭教育中心彙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1月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06015082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將每年5月訂為「慈孝家庭月」，強調良好之親子關係需要靠彼此正向互動，以親子雙向尊重與關懷為核心，期望喚起國人表現慈愛、重視行孝美德，倡導「父母慈、子女孝」符合現代社會生活之慈孝思維。
- 三、旨揭表揚計畫，以縣內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學生為宣導對象，且於5年內未曾獲內政部「孝行獎」及教育部「慈孝家庭楷模」表揚者；選拔方式分推薦、初審及決審3階段辦理，詳細作業辦法及推薦表件請參閱實施計畫內容。
- 四、因推薦名額有限，各校如有推薦名單，請擇優報送1件為

輔導室 收文:106/11/10



宜，另國中組部分，如班級數達55班以上之學校請務必擇優推薦送件（亦以1件為宜）。

#### 五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推薦書內家庭互動溫馨事蹟簡介總字數應達600字以上（以電腦打字為宜），俾利審閱。

(二)家庭互動照片黏貼表，請以4x6彩色家庭互動數位照片4至6張相片張貼，並輔以文字說明。

六、相關活動訊息請連結教育部網站（<http://www.edu.tw>終身教育司/電子布告欄）或教育部家庭教育網（<https://moe.familyedu.moe.gov.tw>）下載。

正本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國立鹿港高級中學、國立溪湖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2017-11-09  
交 16:41:54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